

## 【2025年實習成果發表競賽】

### 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同意書

中華醫事科技大學研發處實習組（以下簡稱本組）謹依個人資料保護法（以下簡稱個資法）第8條規定告知下列事項，敬請詳閱：

- 一、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，本同意書之目的係為保障參賽者的隱私權益，參賽者所提供與本組之個人資料，受本組妥善維護並僅於本組管理、推廣與執行業務之合理範圍內使用。本組將保護參賽者的個人資料並避免損及其權益。
- 二、蒐集目的：【2025年實習成果發表競賽】報名、活動通知與聯繫、評選、領獎及成果發表。
- 三、個人資料類別：含姓名、電話、電子郵件、學校系(科)級。
- 四、個人資料利用對象及方式：由本組或本組委託之執行活動時必要相關人員利用之，利用人員應依執行本活動作業所必要方式利用此個人資料。
- 五、參賽者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組參賽者的個人資料，惟參賽者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時，參賽者將無法參與前述蒐集目的所列各項內容。

### 著作權約定聲明、讓與及切結書

本人(或團隊代表)參加中華醫事科技大學研發處實習組舉辦之【2025年實習成果發表競賽】，願意遵守及同意主辦機關之競賽各項相關規定。

- 一、本人（或團隊）聲明確已詳閱、注意競賽簡章、規則、相關附件與賽事公告，且無異議。
- 二、本人（或團隊）擔保、切結本著作為本人所自行獨立創作，絕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。本著作於競賽期間，若確有侵害他人著作權、專利權之實，本人對於主辦機關取消本人參賽資格、獲獎資格絕無異議；並同意按主辦機關與承辦單位規定繳回獎金、獎狀。
- 三、本人（或團隊）聲明參賽(得獎)若有涉及著作權或其他糾紛，願自負相關法律責任，概與主辦機關與承辦單位無涉。如造成主辦機關與承辦單位損害者，聲明願負擔民、刑事相關責任。
- 四、本人（或團隊）同意主辦機關與承辦單位得就本著作及本人肖像及創作過程進行攝、錄影與文字記錄，且同意提供相關資料並授權主辦機關與承辦單位使用之，以作為本活動、賽事公開推廣及宣傳使用。
- 五、若獲獎，本人（或團隊）願將作品著作財產權全部讓與主辦機關與承辦單位，並放棄行使著作人格權，同時，將配合本案活動宣傳及展覽。

我已詳閱並了解本同意書內容，且同意上述事項，謝謝。

此致

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研發處實習組

立同意書人：\_\_\_\_\_ 簽署日期：114年 月 日